

湖北省政府

機要

來文

省建

字第

24232號

文別

咨

送達機關

前任主席張

類

52

附

如文

准咨送建設廳各種法規暨各種刊物數量清單
咨復准查照由

秘書

書

長

主

席

廳

長

處

長



稿擬

稿核

稿會

稿核

雅裕鑑

陳毅鑑

五月

即奉

檔案

去

年

五月

五月三日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字第

字第

時封發

時蓋印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號

號

咨

准

貴任本年三月廿日移字第一三號咨送建設廳各種
法規暨刊物數目清冊三份囑查收見覆並於會
盤查章收擲送一份等因。經飭據建設廳派員
照冊核點無訛。除將清冊留存一份外。相應將清冊
發章。核遠一份。咨覆。仰希
查照。為荷。

此咨

前任主席 張



附送遠建設廳各種法規暨各種刊物數目清單二份

主席朱○○

建設廳

第一科

(咨)

湖北省政府

示	批	明	說	辦	擬	由	事
						咨送建設廳各種法規暨各種刊物數目清冊查照見後由。	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 擬 辦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 交 辦	收文 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 收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 收	附件	發文 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 發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卅一日

43874

附件知文

4387

24232

茲將本任經管建設廳各種法規暨各種刊物數
目造具移交清冊三份送請

查收見復立於會盤簽章及擲還一份備查為荷。

此咨

新任湖北省政府主席朱

增建設廳各種法規暨各種刊物數目清冊三份

卸任主席

張篤倫



中華民國

三十八年三月

月九

日

校對 監印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便箋

如秋



示

吉吉乞

和法相版人交存版之玉々反

麻鑑牙之謹念四之

羅科為然収並皮
刻略體の共

陳彰羅のサ

建設廳

各物類圖

清冊

湖北省政府現卸任張為倫移交各種法規暨各種刊物數目清冊

卸任任期自民國三十七年四月廿六日起至共年 月 日

名

稱
材料
新
明
除
在
備

註

礦產調查本

二
天
三
四

礦業法規

二
天
三
四

營建法規

二
天
三
四

電業法規

二
天
三
四

建設概況

二
天
三
四

神農架調查報告

二
天
三
四

中華民國

三十八年三月

監盤人

接收人

移交人

新任主席朱鼎

卸任主席張鶴倫

廳長陶

廳長余正東

點交人

點收人



日